

# 2018 年度苏州市统计局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2018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三、部门机构设置和所属单位情况
- 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

### 第二部分 苏州市统计局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苏州市统计局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苏州市统计局主要职能：依照国家法律、法规拟订全市统计工作法规；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辖区内各地区、各部门的统计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组织实施对市级部门和县级市（区）政府的统计巡查、对县级市（区）统计工作的统计督查，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违纪行为。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和市委、市政府的要求，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市情市力普查计划、方案；组织实施全市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市情市力方面的统计数据并进行统计分析。承办市政府和省统计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2018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18年全市统计改革总体思路和工作着力点是：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揽统计事业改革发展的总纲，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和省委、省政府《实施意见》，更加自觉地把统计工作放到苏州经济社会发展中去思考、定位、布局，为推进苏州高质量发展、勇当“两个标杆”、争做“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先行军排头兵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一）以预警监测为核心，全力做好统计服务。正确认识新时代的显著特征和丰富内涵，正确把握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切实加强统计监测服务。进一步做好经济运行、“新旧动能转换”、“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指标体系”、“绿色发展指标体系”、“创新、富民”、“特色小镇”等常规监测、专项监测和重点监测，强化数据服务功能、综合分析预警功能，

做好苏州改革开放 40 周年成果回顾分析。进一步提高监测分析的时效性、精准性，努力展现苏州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中的创新性、探索性、引领性成绩。

（二）以统计改革为抓手，有效破解改革发展难题。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统计方法制度改革要求，切实加强统计方法、制度、手段的改革创新。着力做好部门统计一套表联网直报、“三新”统计改革、核算制度改革。深入推进数据资源整合项目建设，积极探索大数据运用，巩固苏州统计创新先发优势。

（三）以责任担当为关键，积极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充分认识第四次经济普查的极端重要性，切实履行统计部门普查牵头责任，坚持“全市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工作原则，加强协调，认真实施，及时做好机构组建、人员选配、经费落实等基础工作。全面开展调研试点、宣传发动、两员选调、业务培训、摸底清查、入户登记、数据处理等工作，高质量开展好普查各项工作，客观反映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产业结构和效益、经济发展新动能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展情况。

（四）以贯彻《意见》为支撑，切实提高统计数据质量。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统计工作的《意见》，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实施意见》和《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提高依法治统水平。加强区、镇统计机构队伍建设，规范执行统计方法制度，有效提升统计数据质量；健全统计执法检查监督机制，严格执行国家局、省局《统计执法“双随机”抽查办法（试行）》，制订执行《苏州市统计违法举报工作实施办法（试行）》，加大对统计违法违纪案件查办力度，切实防范统计造假和弄虚作假。

（五）以党风廉政建设为重点，努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围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持之以恒做好统计系

统党风行风建设。坚持和加强党对统计工作的领导，以坚定理想信念宗旨为根基，充分调动党员干部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全面推进统计系统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加强统计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加强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认真排查廉政风险点，健全防控机制，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氛围。加强统计干部教育培训，努力打造一支适应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要求的高素质统计队伍。

### **三、部门机构设置和所属单位情况**

（一）内设机构：办公室、法规处、国民经济综合统计处、国民经济核算处、工业统计处、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处、贸易外经统计处、人口和社会科技统计处、信息化管理处、服务业统计处、能源统计处。

（二）下属单位：苏州市统计调查中心是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 **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苏州市市级部门预算编制管理办法》规定，按照科学化管理的要求，开展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从严控制各类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规范和完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紧编制预算。

合法性原则。部门预算编制要符合《预算法》和国家其他法律、法规，充分体现国家有关方针、政策。

真实性原则。部门预算编制过程必须以社会经济发展和实现政府部门职能为依据，预算结果与客观实际尽可能相吻合。

完整性原则。编制部门预算必须实行综合预算、零基预算。

平衡性原则。部门预算应本着“量入为出、勤俭支出”的

原则，根据现行财务规则的有关规定，统筹安排各项资金，保证当年预算收支平衡。

重要性原则。部门预算编制应体现保基本运转、保重点支出、集中财力办大事。

## 第二部分 苏州市统计局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 2018 年度苏州市统计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公开表一

单位：万元

收入预算		支出预算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金额	经济分类	金额
一、财政拨款	2663.22	一、一般公共服务	2046.21	一、基本支出	1604.08
（一）一般公共预算	2663.22	二、外交支出	0	二、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	272.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三、国防	0	三、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	0
二、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02	四、公共安全	0	四、市立项目支出	790.00
三、其他资金	0	五、教育	0		
		六、科学技术	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0		
		八、社会保障与就业	207.17		
		九、医疗卫生	0		
		十、节能环保	0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0		
		十二、农林水事务	0		
		十三、交通运输	0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0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0		
		十七、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412.86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0		
		二十、其他支出	0		
<b>当年收入小计</b>	2666.24	<b>当年支出小计</b>			2666.24
上年结转资金		结转下年资金			
<b>收入合计</b>	2666.24	<b>支出合计</b>			2666.24

## 2018 年度苏州市统计局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公开表二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2666.24
一、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2663.22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2663.22
	纳入预算管理非税资金	0
	专项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		0
三、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3.02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其他非税收入	3.02
四、其他资金	小计	0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0
	债务资金（银行贷款）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 2018 年度苏州市统计局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公开表三

单位：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部门经常性项目	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	市立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资金
2,666.24	1,604.08	272.16		790.00	

## 2018 年度苏州市统计局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公开表四

单位：万元

收入预算		支出预算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663.22	一、基本支出	1,604.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	269.14
		三、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	
		四、市立项目支出	790.00
<b>收入合计</b>	2,663.22	<b>支出合计</b>	2,663.22

## 2018 年度苏州市统计局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五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2,663.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43.19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043.19
2010501	行政运行	726.56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9.14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790.00
2010550	事业运行	257.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7.1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5.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2.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2.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21
2210202	提租补贴	187.72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93



## 2018 年度苏州市统计局部门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六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数
	合计	1604.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2.03
30101	基本工资	195.85
30102	津贴补贴	659.05
30103	奖金	16.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4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6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9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4.2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9
30201	办公费	6
30202	印刷费	1
30205	水费	0.1
30206	电费	0.2
30207	邮电费	5.1
30211	差旅费	3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
30213	维修（护）费	1
30215	会议费	5
30216	培训费	23.6
30217	公务接待费	6
30226	劳务费	1.2
30227	委托业务费	2
30228	工会经费	15.2
30229	福利费	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15
30301	离休费	19.89
30302	退休费	70.9
30309	奖励金	0.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3

## 2018 年度苏州市统计局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010501	行政运行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550	事业运行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2	提租补贴	
2210203	购房补贴	

本部门无相关收支项目。

## 2018 年度苏州市统计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公开表八

单位：万元

收入预算		支出预算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663.22	一、基本支出	1,604.08
1、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2663.22	二、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	269.14
2、纳入预算管理非税资金	0	三、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	
3、专项收入		四、市立项目支出	790.00
<b>收入合计</b>	<b>2,663.22</b>	<b>支出合计</b>	<b>2,663.22</b>

## 2018 年度苏州市统计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九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2,663.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43.19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043.19
2010501	行政运行	726.56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9.14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790.00
2010550	事业运行	257.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7.1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 退休	25.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129.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51.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2.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2.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21
2210202	提租补贴	187.72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93

## 2018 年度苏州市统计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十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数
	合计	1,604.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2.03
30101	基本工资	195.85
30102	津贴补贴	659.05
30103	奖金	16.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4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6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9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4.2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90
30201	办公费	6.00
30202	印刷费	1.00
30205	水费	0.10
30206	电费	0.20
30207	邮电费	5.10
30211	差旅费	36.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0215	会议费	5.00
30216	培训费	23.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
30226	劳务费	1.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5.20
30229	福利费	6.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15
30301	离休费	19.89
30302	退休费	70.90
30309	奖励金	0.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30

## 2018 年度苏州市统计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十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数
	合计	186.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90
30201	办公费	6.00
30202	印刷费	1.00
30205	水费	0.10
30206	电费	0.20
30207	邮电费	5.10
30211	差旅费	36.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0215	会议费	5.00
30216	培训费	23.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
30226	劳务费	1.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5.20
30229	福利费	6.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 2018 年度苏州市统计局“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预算表

公开表  
十二

单位：万  
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138.30	30.00	5.10		5.10	8.80	40.00	54.40

## 2018 年度苏州市统计局政府采购预算表

公开表十三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项目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金额
合计					199.70
一、货物 A					180.70
	经济普查	专用设备购置	通用设备		100.00
	信息网络购建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通用设备		30.00
	政策法规普及 宣传经费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通用设备		35.00
	信息化维护费	办公设备购置	通用设备		15.70
二、工程 B					
三、服务 C					19.00
	专项编印费	印刷费	其他服务		19.00

注：1. 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2. 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 第三部分 苏州市统计局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支预算情况。

苏州市统计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666.2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353.92 万元，增长 15.3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经济普查项目。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666.24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2663.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2663.22 万元）。

2.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3.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2 万元。主要原因是非税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二）支出预算总计 2666.24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046.2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1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12.86 万元。

2. 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1604.08 万元，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272.16 万元，市立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790.00 万元。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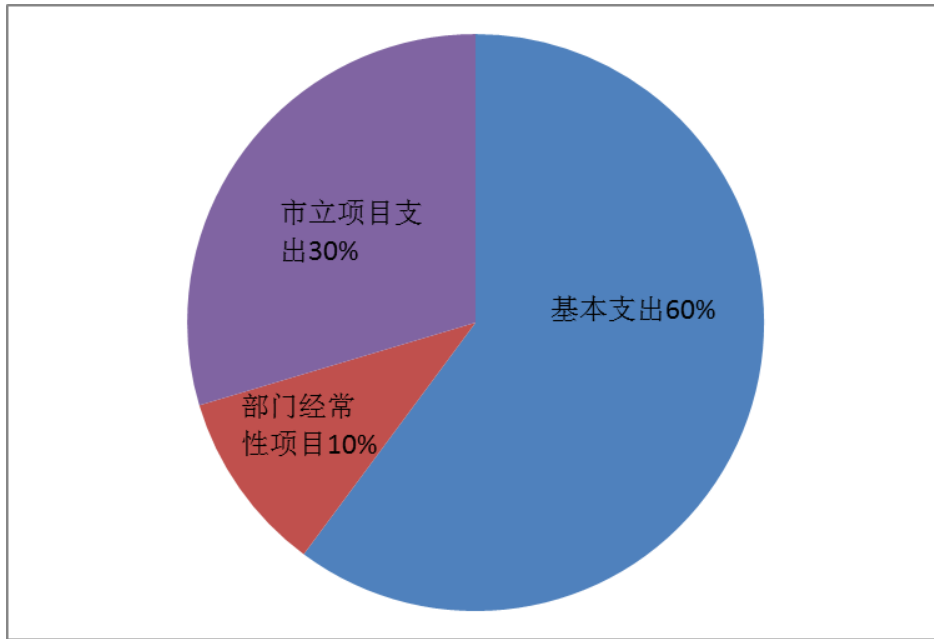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入预算情况。

苏州市统计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2666.2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63.22 万元，占 99.89%，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02 万元，占 0.11%。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支出预算情况。



**本年支出构成图**

苏州市统计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2666.2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604.08 万元，占 60.16%；  
 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 272.16 万元，占 10.21%；  
 市立项目支出 790.00 万元，占 29.63%。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总体收支预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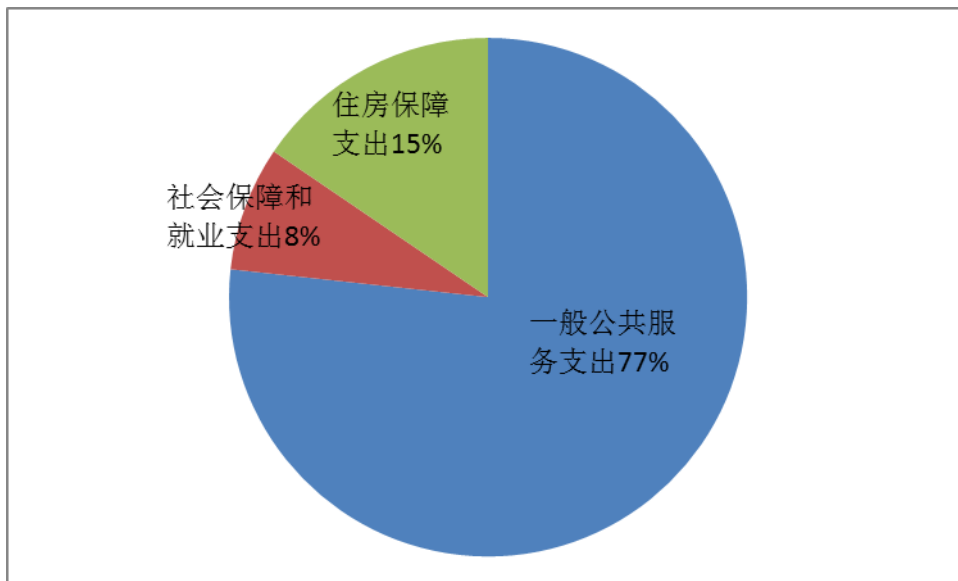
苏州市统计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63.2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50.90 万元，增长 15.1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经济普查项目。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苏州市统计局 2018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663.2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50.90 万元，增长 15.1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经济普查项目。





财政拨款支出构成图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43.19 万元，均为统计信息事务支出，其中：行政运行 726.56 万元，占 35.56%；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9.14 万元，占 13.17%；专项普查活动 790.00 万元，占 38.67%；事业运行 257.49 万元，占 12.6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17 万元，均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其中：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5.95 万元，占 12.5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44 万元，占 62.48%；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78 万元，占 24.99%。

住房保障支出 412.86 万元，均为住房改革支出，其中：住房公积金 124.21 万元，占 30.09%；提租补贴 187.72 万元，占 45.47%；购房补贴 100.93 万元，占 24.44%。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经济分类“款”级细化列示。

苏州市统计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604.0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322.0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90 万元，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 95.15 万元。

## 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相关收支项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总表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总体收支预算情况。

苏州市统计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预算 2663.22 万元。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计各增加 350.90 万元，增长 15.1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经济普查项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功能分类“项”级细化列示。

苏州市统计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663.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50.90 万元，增长 15.1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经济普查项目。

其中：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统计信息事务行政运行支出 726.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5.73 万元，增加 5.17%。主要是用于人员经费、办公费、商品和服务等维持机关日常运行的经费支出。

2. 统计信息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69.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8.04 万元，增加 27.49%。主要是用于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

3. 统计信息事务专项普查活动支出 79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4.58 万元，增加 50.36%。主要是用于部门市立项目支出。

4. 统计信息事务事业运行支出 257.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9.95 万元，增加 24.07%。主要是用于参公事业单位人员经费支出，减少原因是原机关离退休职工工资改为社会化发放。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25.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00.26 万元，减少 92.05%。主要是用于离退休人员经费开支。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57 万元，增加 0.44%。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3.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78 万元。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

## （三）住房保障支出

1. 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支出 124.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61 万元，增加 16.52%。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2. 住房改革支出提租补贴支出 187.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4.68 万元，增加 253.92%。主要是用于支付老职工提租补贴。

3. 住房改革支出购房补贴支出 100.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22 万元，增加 60.95%。主要是用于支付新职工购房补贴。

## 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经济分类“款”级细化列示。

苏州市统计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604.0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17.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86.9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经济分类“款”级细化列示。

2018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86.90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30.30 万元，增长 19.35%。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支出中差旅费、培训费有所增加。

## 十二、“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苏州市统计局 2018 年度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3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1.6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1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68%；公务接待费支出 8.8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36%。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3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5.00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出访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5.1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5.10 万元，与上年一致。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8.8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0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遵守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苏州市统计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4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7.78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经济普查会议支出。

苏州市统计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54.4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60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专业处室培训支出减少。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99.7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80.7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19.00 万元。

###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纳入财政管理非税资金、专项收入。

**三、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债务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指市级预算单位为履行部门单位只能而增加的工作性、发展性和资本性项目支出，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指市级各预算单位内部上下级补助的收支情况。

**八、市立项目支出：**指市级预算单位为完成区域性、跨职能部门和特定的公共管理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以及市委、市政府确定的民生项目、重点建设项目和财政专项资金的年度支出计划。

**九、“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

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